## 同济大学拟录取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调档函

## 宁夏大学:

贵单位**徐浩**同志(考生编号:<u>102470100001372</u>)今年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,经初试、复试合格,被我校拟录取为<u>(081200)计算机科学与技术</u>专业2020年入学<u>非定向就业</u>博士研究生。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,需对考生进行政治审查。请贵单位填写"同济大学拟录取博士研究生政治审查表",并将此表连同该同志的全部人事档案于<u>2020年7月30日</u>前通过邮政特快专递寄至我校<u>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</u>(应届硕士毕业生可先寄政治审查表,档案可在毕业信息完整后再寄出),以便全面审查,确定录取与否。请勿拖延,大力协助为盼。

注意:请将政审表和全部人事档案材料寄至:

201804

上海市曹安公路4800号同济大学嘉定校区智信馆322室

陆老师 收

联系电话: 021-69589379



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0年07月16日